

阶级国家革命



通俗哲学丛书

曾逢祥 著

农村读物出版社



责任编辑：肖瑞连

封面设计：周华南

ISBN 7-5048-0145-3/B · 10 定价：0.94元

出版说明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改革的洪流震撼着神州大地。在改革中，八亿农民一马当先，率先成功。古老的中国农村正在从自给半自给经济向商品经济转化，由传统农业向现代化农业转化，由贫穷落后向富裕文明转化。随着农村现代化建设的迅速发展和农民物质、文化生活的提高，农民的生活方式和思维方式在迅速变化。古老落后的习俗和陈腐观念日趋崩溃，与现代化相联系的新思想、新观念和新的生活方式正在农村形成和发展。面对着伟大的变革和农村中层出不穷的新问题、新事物，广大农村干部和农民群众迫切需要学习与现代化有关的各种知识，其中也包括需要哲学理论的指导。他们需要从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维一般规律的高度去认识变革的时代和变革时代的人和事，从而把握自己的命运，指导自己的实践。《通俗哲学丛书》正是为了适应我国广大农村干部和农民群众的这一需要而编写的。在组织编写过程中，我们力图使这套丛书具有时代气息和农村特点，以便使读者真正能够有所启发，增进人们积极进取、开拓前进的活力。

《通俗哲学丛书》包括哲学原理、领导方法、农民与自然、宗教与迷信、家庭、逻辑学等六个方面的内容。其中哲学原理部分按专题编写，各专题独立成册；将各专题按顺序排列起来，则是对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的系统介绍。其他五个方面的内容各自成册。整套丛书共十九册。丛书文字通俗易懂，适合具有中学文化程度者阅读，也可以作为农村党

校、干校哲学教学参考材料。

《通俗哲学丛书》的书目：农民与哲学，世界的物质性，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事物的普遍联系和发展，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唯物辩证法的范畴，认识与实践，真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社会基本矛盾，阶级、国家、革命，群众和领袖，领导方法漫谈，农民与自然，宗教与迷信，家庭浅谈，农民也要学点逻辑。

《通俗哲学丛书》由农村读物出版社与中共北京市委党校共同组织编写，聘请吴木同志为顾问。

主编：杨焰 孙祖年 吴玉瑞

付主编：王子恺 庞长富 韩金昌 赵春福

农村读物出版社

一九八六年二月

前 言

1984年春节，我回到阔别多年的农村家乡，老乡见面，无话不谈。有些青年，虽不认识，但知我是从北京回来的，也提出许许多多现实生活中遇到的问题，希望得到解答。有的问：乡政府选举期间，有个伪保长说了些怪话，这是不是阶级斗争？也有的问：现在我国是阶级社会，还是无阶级社会？还有的说，剥削阶级已经消灭了，为什么县里的公检法还在加强？……。话题是广泛的，但归结到哲学上来讲，无不关系到阶级、国家、革命的问题。

阶级、国家、革命问题是马克思主义历史观中的一个重要内容。历史唯物主义是研究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研究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不仅要从经济关系、社会的基本矛盾方面去分析研究，而且要从政治关系、思想关系以及人们的心理方面去进行研究。阶级、国家、革命，就是从政治关系方面来研究社会发展规律的。在阶级社会里，社会的基本矛盾，必然表现为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国家是阶级统治的工具，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社会革命是阶级斗争的最高表现。在阶级社会里，一切社会形态的更替都是通过社会革命来实现的。所以，正确对待阶级、国家、革命问题，是历史唯物主义的重要课题。

正确地研究和对待阶级、国家、革命的问题，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马克思主义的经典作家，虽然已经确立了关于阶级、国家、革命的正确理论，但是，资产阶级

的思想家、政治家、总是千方百计地歪曲它，阉割它。揭露他们的歪曲，批判他们的反动谬论，是哲学工作者的一项重要而迫切的任务。同时，马克思主义关于阶级、国家、革命的理论并没有穷尽真理，它将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而不断发展。现在社会面临一大堆问题，也需要我们作出科学的回答。比如，我国现阶段有没有阶级和阶级斗争？在什么条件下，阶级才能完全消灭？剥削阶级已经不存在了，为什么还必须加强无产阶级专政？国家在什么情况下才会消亡？当前，社会革命还起不起作用？起什么作用？……等等，都需要我们加以深入研究，认真探讨，作出科学的回答。

这本小册子，就是试图在这些方面作些说明和探讨。但由于水平有限，错误在所难免。恳切希望读者批评指正。

目 录

阶级和阶级斗争

- 一 从大汶口文化遗址说起
——我国最初的阶级和阶级对立…………… 1
- 二 “羊吃人”并非笑话
——阶级是一个特殊的社会集团…………… 7
- 三 “走资派”之风波
——谈谈关于划分阶级的标准问题…………… 11
- 四 《白毛女》的故事说明了什么
——阶级斗争就是经济利益根本对立的阶级之间的对抗
和斗争…………… 16
- 五 “角斗士”的巨大威力
——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20
- 六 巴黎公社的曙光
——阶级斗争必然导致无产阶级专政…………… 26

国家是阶级统治的工具

七	以《红楼梦》里的两个故事作镜子	
	——国家的实质和起源	31
八	从“象驴之战”说开去	
	——国家的职能、类型和形式	38
九	“国会纵火案”纵横谈	
	——剥削阶级专政和无产阶级专政的本质区别	43
十	护身的法宝	
	——巩固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	49
十一	从制售假药想到的	
	——必须加强乡镇基层政权的建设	54

革命是历史的火车头

十二	从段老五的家庭纠葛看社会变革	
	——革命是为了解放和发展生产力	59
十三	孙中山领导辛亥革命的必然性	
	——社会革命的根据和条件	67
十四	美国资产阶级革命一瞥	
	——社会革命的类型和形式	74
十五	十月革命永放光芒	
	——社会主义革命的特点	89

阶级的消灭和国家的消亡

十六	列宁的设想	
	——社会主义就是要消灭阶级	85
十七	取消“定息”意味何在	
	——我国已经消灭了剥削阶级	92

十八 王守信贪污案件例析

——阶级斗争仍在一定范围内长期存在…………… 92

十九 “太阳城”与美好期望

——阶级消灭和国家消亡的条件…………… 105

一 从大汶口文化遗址说起

——我国最初的阶级和阶级对立

我国考古工作者，从1959年开始，在山东省大汶河两岸、泰安大汶口附近，以及苏北、皖北一带，陆陆续续挖掘出距今6至4千年的原始社会末期的坟墓一百几十座。被称为大汶口文化。据考证，创造大汶口文化的人们，早期还处于母系氏族社会，晚期则进入了父权制的发展阶段。大汶口文化遗址的发现，不仅揭开了父权制取代母权制的秘密，而且也为我们展现出一幅中国最初的阶级、阶级对立和阶级压迫的历史图景。

阶级的产生，阶级社会的形成，是一个漫长而复杂的过程。阶级不是从来就有的，也不会永远存在下去，它是社会生产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一种历史现象。我国的原始社会，从云南“元谋人”算起，已经经历了170万年，而阶级的出现只不过五六千年的事情。也就是说，我们的祖先曾经经历了漫长年代的原始共产制的社会。在原始社会初期，人类过着原始群的生活。原始群的规模不大，群体之间也没有什么来往。他们以植物果实和野兽为食物，居住在树上或山洞里。经过漫长的充满艰辛和危险的生活，逐渐学会了捕鱼和打猎。但由于人类抵抗自然灾害的能力很差，生产力

水平很低，劳动产品总是不多的。为了不致饿死，或不被凶猛的野兽伤害，大伙只能共同劳动，集体消费，有活儿一块干，有了东西分着吃。所以，那个时期，既没有私有财产，也不存在谁剥削谁的问题，当然也就不可能有阶级。

那么，人类社会怎样从没有阶级发展到有阶级的呢？由于文字出现得较晚，没有文字可考证，所以，主要是依赖于考古学和人类学的科学研究成果。因此，考证大汶口文化遗址，对于我们了解五、六千年前人类的生活，具有头等重要的意义。

生产力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是阶级产生的物质前提。大汶口人的生活证明：那时农业、手工业都已成为独立的生产部门。在大汶口的遗址中，发现了大量的谷子壳和谷粒。同时，发现了许多石质坚硬、并经过精心磨制、光滑而锋利的石斧、石铲、石犁，有的还凿了眼，可安装木把。这证明，经过上百万年的发展，人类不仅懂得了原始的畜牧业，而且居住在土质松软、水源充足地区的人们，已经种上庄稼，搞起了农业。他们已使用石器砍树、开荒、犁地和收割。农业和畜牧业的发展和分工，这是人类历史上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它说明劳动生产率已大大提高，分工进一步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从而使氏族内部创造的财富，除了维持最低生活必需之外，还可能有剩余。大汶口38号墓的随葬品中，发现一把石刀、四块磨刀石以及大批的石料和许多骨料；在另一些坟墓中发现了陶器、玉石、精美的牙雕和装饰品。精美的产品，是专业的手工业者制造成的。这证明专业的手工业也已经产生了。畜牧业和农业的发展，为手工业的兴起提供了原料，先是使简单的手工业，后又使像纺织、冶炼、制造工具、制造陶器等等，也慢慢地

发展起来，并逐渐成为专门性的行业。手工业的发展，要求有专门搞手工业的工匠，38号基地的墓主，看样子就是这样的专业手工业者。手工业单独分离出专门的行业，这是人类历史上具有重大意义的又一次社会大分工。到这时，离私有制的出现也就不远了。

大汶口遗址一号墓，是一对成年男女的合葬墓，并发现随葬品均放在男子身旁。这一重要发现证明：私有制已经产生。考古学证明，氏族的公共墓地，有女性的合葬墓，有男性的合葬墓，也有母子埋葬在一起的坟墓，但就是没有父子合葬的，更没有一对成年男女合葬的。然而在大汶口却发现成年男女的合葬墓，这证明一夫一妻制的个体家庭已经形成了。私有制，一般地讲，就是家庭所有制，个体婚姻家庭是私有制的孪生兄弟，一夫一妻制家庭则是私有制生产关系的“基本粒子”。私有制是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水平的产物。手工业从农牧业当中分离出来，进一步提高了生产效率。从而使过去很多人才能干的活，现在不需要那么多人了，共同劳动就慢慢地变成了一家一户的个体劳动了。个体劳动和个体经营的出现，就产生了私有制。当然，私有制的形成也有一个过程，可能先是部分工具、少量的牲畜为个人私有，然后房屋归个人私有，后来逐渐扩大私有的范围。在大汶口的一座坟墓里，随葬品有陶制的房屋模型，房子的四壁都有狗的形象，说明房屋已成为私有财产，并养了狗来保护他的财产。

大汶口的文化遗址还证明：氏族内部已经分化出贫困的和富裕的家庭，氏族贵族也已开始出现。大汶口墓葬的形制，并不是象氏族的墓地那样井然有序的，而是有大、中、小之分。大的墓坑大，随葬品多；小的不仅坑小，而且随葬

品少，有的甚至什么也没有。据对133座坟墓的统计，有8座墓什么随葬物都没有，有80座墓，均有一般的随葬品，有45座墓，除了随葬了一般的生产和生活用品之外，还有象征着财富的猪头、玉石、精美的牙雕和各种贵重的装饰品，有的随葬物竟达160件之多。这说明，在原始社会末期，就有的人穷，有的人富。在10号墓里还挖掘出一件精美的松绿石项链，在另一座墓中又发现了一把雕刻透花的象牙梳子。这么贵重的东西放在私人的坟墓里，说明墓主是个富裕的家族。据考证，松绿石和象牙，都不是山东的产物，是交换得来的。当初的交换是由氏族或部落的首领来掌握的，他们很可能利用职权，在交换过程中，把氏族公有的东西据为私有，成为富人。从而加速了贫富的分化。因为富人家里东西多，就利用它们向穷人放债，从中进行剥削。而穷人，因生活困难，就向富人借债，债务越多，缴的利息就越多，因而就越来越穷，以致最后缴不起利息，生活过不下去，被迫沦落为富人的奴隶，富人就成了奴隶主。这样，在氏族的内部，就产生了两个对立的阶级。

总之，大汶口文化遗址证明：早在五、六千年以前，居住在黄河和长江下游地区的人们，不仅搞起了农业，而且手工业也已成为独立的行业。农业、手工业的分工，一方面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使劳动产品大大增加，从而出现剩余。出现交换剩余产品的活动，这就为剥削提供了可能性，也为阶级的产生提供了条件；另一方面，有可能出现以市场交换为目的的商品生产。如果说过去的交换还只在偶尔有剩余产品时才进行的话，那么，这时的交换就已经成为经常性的了。从此，搞手工业时，拿着自己制造的锅碗瓢盆，去换粮食和肉吃；搞农业的，扛着粮食，去同人家换肉类和生产工

具或牲口；从事畜牧业的，牵着牲口，或者拿着肉、皮毛，去换粮食和生活用品。交换起初是在不同民族之间进行，交换的东西还是民族的公共财产，后来逐渐发展到民族内部，民族成员也把自己的产品当作私有财产进行交换，从而私有制就发展起来。这样，就使一部分人能够利用自己占有的生产资料去剥削另一部分人的劳动。使阶级的产生由可能性变成现实性。同时，交换的发展，又促使一部分人，以交换为职业，专门靠剥削买卖双方而发财致富。

社会分工的扩大，各行各业都需要新的劳动力，原来狭小的氏族组织已无法提供足够的劳动力，这时，战争中抓来的俘虏，就不再像以前那样被杀掉，而是被用作奴隶，变成了新的劳动力的来源了。这样，中国的原始社会经历了将近170万年的漫长道路，终于走到了它的尽头。奴隶制社会也就自然而然地产生了。正如恩格斯指出的：“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在使劳动生产率提高，从而使财富增加并且使生产场所扩大的同时，在既定的总的历史条件下，必然地带来了奴隶制。从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中，也就产生了第一次社会大分裂，即分裂为两个阶级：主人和奴隶、剥削者和被剥削者。”①

奴隶和奴隶主，是人类社会最早出现的两个根本对立的阶级。奴隶一方面来自战争中的俘虏；另一方面，由于一家一户的个体生产，产生两极分化。穷的那一部分人，就逐渐沦落为奴隶。奴隶主阶级也是沿着两条途径形成的：首先是氏族内部两极分化中的富人，逐渐成为剥削者；其次是原来在氏族公社中担任公职的人员，如族长、酋长和军事首领、祭司

①（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157页）

等，利用他们的地位和职权，侵占公共财产，化公为私。这帮子人，侵吞公有财产越来越多，或者利用战争掠夺，来发财致富，这就由原来为大伙服务的社会公仆，变成了社会的主宰者，成为奴隶主。

在一些资产阶级学者中，曾认为阶级是一些人用暴力压迫另一些人、一个民族用战争征服另一个民族而形成的。这是不科学不确切的。在阶级产生的过程中，战争和暴力起着重要的促进作用，它加深了财富分配的不平等现象。但是，它不是阶级产生的最后根源。第一，战争也好，暴力也好，都不能创造财富。它只能使财富从一个人或一些人手中转移到另一个人或另一些人手中；第二，把战俘变为奴隶，也是有条件的。在没有剩余产品之前，氏族之间为了争夺水源、地盘，也曾干过仗，因而也有战俘。但是，那个时候的战俘，一般都被杀死，或者被吃掉。只有有了剩余产品以后，奴隶主为了有利可图，才把战俘留下来当作奴隶。所以，阶级的出现，归根结底是经济原因引起的，是生产发展的必然结果。

二 “羊吃人”并非笑话

——阶级是一个特殊的社会集团

“羊吃人”，乍看起来，觉得费解、可笑。谁都知道，“小绵羊”是人们形容驯服的同义词，怎么吃起人来了呢？不过，作为自然现象，“羊吃人”是不存在的，但是，作为社会历史现象，则确有其事。早在五百多年前，英国的资本主义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尤其是羊毛纺织业，发展得特别快。羊毛的需求量大大的增加，养羊就成了当时特别能赚钱的行业。地主贵族为了逐利发财，就用暴力霸占农民的土地，他们用大火烧毁大片村庄，把农民赶走，把土地圈围起来，当作牧羊场。结果，使成千上万的农民，失掉了土地，流离失所，无家可归。那时，有个叫托马斯·莫尔的，把这种圈地牟利的现象称为“羊吃人”，历史上也称它为“圈地运动”。这种“圈地运动”，在英国差不多搞了三百年。可以想象，那得有多少农民破产呀！

“羊吃人”的故事，集中反映了资本主义制度在“吃人”，地主贵族在“吃”农民，资产阶级在“吃”劳动人民。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社会进一步走向两极分化。

“羊吃人”的故事告诉我们：英国的地主贵族，随意把农民赶走，霸占农民的财产，而大批农民惨遭破产，变成了

一无所有的“自由”人，不得不把自己的劳动力作为廉价的商品来出卖。这就是一种阶级和阶级斗争的现象。

什么是阶级？“阶级”这个词，最先来源于拉丁文，传说它出于公元前六世纪、古罗马王国塞尔维乌斯·土利乌斯之手。他根据财产的多寡，把社会成员分成五个等级、五个阶级，所以，阶级的原意和等级相同。后来，“阶级”一词，就被广泛使用开了。它表示大集团的意思。古今中外，曾有许多许多的仁人学者、思想家，对阶级和阶级斗争问题，作过不少的探讨。或者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或者存在着阶级的偏见，都没有作出科学的解释。只有马克思主义才第一次对阶级和阶级斗争的问题，作出正确的结论。

列宁在《伟大的创举》这篇著作中，给阶级下了一个准确而科学的定义。他说：“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大的集团，这些集团在历史上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关系（这种关系大部分是在法律上明文规定了的）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领得自己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集团，由于它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①。

为什么说，列宁的阶级定义是科学的呢？因为这个定义深刻地揭示了阶级的特征和实质，指明了划分阶级的标准和阶级产生、存在的经济根源。它不仅适用于资本主义社会，而且适用于整个阶级社会。具体地讲，这个定义告诉我们下面四层意思：

第一，阶级是与特定的生产体系相联系的。人类社会已

①（见《列宁选集》第4卷第10页）